

##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2019 级研究生入学注意事项

北京大学热烈欢迎新同学！现将新生入学报到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 7:00-21:00，持本人身份证和《录取通知书》到**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深圳大学城北京大学校区 H 栋一楼大厅**报到。报到时须带齐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持国（境）外学位证书报到者，还须同时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于报到当日进行核查，无原件者不予报到。学校将根据《北京大学研究生入学核查办法》，对报到研究生进行入学核查工作。提前报到者学校不能接待。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

二、各位在深圳火车站、深圳北站、深圳西站、深圳东站、福田高铁站、深圳机场抵达深圳的同学，可参考(以当天实际路况为准)以下方式到校：

- 1、深圳火车站。地铁 1 号线到“车公庙”站转乘 7 号线到“西丽湖”站，转乘 M176 路公交车到“北大园区”站；
- 2、深圳北站。地铁 5 号线到“西丽”站转乘 7 号线到“西丽湖”站，转乘 M176 路公交车到“北大园区”站；
- 3、深圳东站。地铁 5 号线到“西丽”站转乘 7 号线到“西丽湖”站，转乘 M176 路公交车到“北大园区”站；
- 4、深圳西站。M562 路或 58 路公交车到“大新地铁站”站转乘 M176 路公交车到“北大园区”站；
- 5、福田（高铁）站。地铁 2 号线到“安托山”站转乘 7 号线到“西丽湖”站，转乘 M176 路公交车到“北大园区”站；
- 6、深圳机场。地铁 11 号线到“前海湾”站转乘 5 号线到“西丽”站转乘 7 号线到“西丽湖”站，转乘 M176 路公交车到“北大园区”站；

注：乘坐深圳地铁可以采用“乘车码”微信小程序扫码入闸，或使用银联卡在专用闸机刷卡通过；乘坐深圳公交可采用“深圳通+”微信小程序扫码乘车，或使用银联卡刷卡乘车。

三、所有新生（含硕转博学生）登录北京大学迎新网（网址：<http://fresh.pku.edu.cn>），点击“报到前准备”→“校规校纪考试”，完成校规校纪考试。登陆方式：用户名为学号；密码为 8 位生日。详细要求见迎新网站说明，具体考试时间安排将另行通知。

四、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为无烟校园，请同学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不要在校园吸烟。

五、新生入学先交费、后注册（获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研究生专项奖学金的研究生须先交齐学费，奖助学金入学后再另行发放）。不能交齐首年学费者，不予报到注册，原则上不予安排住宿。

新生入学前将学费、住宿费及押金于 8 月 15 日前存入校园卡中，统一通过银行扣款。学费扣款未成功请到财务处办理学费缴纳事宜，住宿费及押金扣款未成功请到校园服务中心缴纳。

六、学费及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标准以招生说明公布的为准，研究生专项奖学金标准以各学院评定公示为准。

七、家庭经济困难和有意申请助学贷款的新生，在入学前须认真填写《北京大学研究生经济情况调查表》（以下简称《调查表》），表格可在在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学工处网站 <http://sso.pkusz.edu.cn> “表格下载”中下载。《调查表》一式三联，三联均须加盖乡镇（含）以上民政部门公章（学工处、院系、个人分别留存一联），并将调查表“本人留存”页自行保存，其余两联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邮寄到达时间）前邮寄至：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学生工作处（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深圳大学城北大校区 H 栋 102D；收件人：周老师；电话：0755-26035259；邮箱：[zhoupeng@pkusz.edu.cn](mailto:zhoupeng@pkusz.edu.cn)；邮编 518055），信封上注明调查表字样。调查表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商业助学贷款、助学金等各项资助的必备材料，请有关同学认真填写。

**【温馨提示 1】**国家关于学生的政策性助学贷款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两者不能同时申请），毕业后如到国家规定有特殊需要的地方就业，可以申请国家给予的学费补偿或贷款代偿金；另外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与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合作设有商业助学贷款项目。所有贷款项目为申请制，是否办理成功需视相关部门及规定审核结果而定。

(1)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的最高限额为研究生每人每学年 12000 元，只能用于在校期间支付学费和住宿费，原则上按借款学生正常毕业所需学制加 14 年确定，最长不超过 20 年，利率按贷款发放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执行，一年一定。贷款申请由户籍所在地的县级资助中心负责，具体可至国家开发银行网站查询 (<http://www.csls.cdb.com.cn>；呼叫中心电话：95593)。建议有需要的同学提前申请此项贷款，已申请的新生报到时需携带贷款回执在深圳研究生院学工处 H102D 办理有关手续。

(2)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每年总额度为 12000 元，用于解决学费、生活费和住宿费等，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贷款学生毕业后 6 年，贷款利率为放款时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办理时间为秋学期入学后，需要办理的同学可提前准备以下材料：1) 本人身份证和北大学生证原件（可入学后准备），提交复印件；2) 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说明（本人签字承诺情况说明属实）；3) 借款人父母（监护人）签字的身份证双面复印件（父母或监护人身份证在有效期内，过期无效）1 份、户口本父母（监护人）户口页复印件各 1 份；4) 借款人的录取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 1 份；5) 学生本人手写的国家助学贷款申请书，写明申请原因并署名；6) 《北京大学研究生经济情况调查表》，父母（监护人）签字，相关要求参见前文。

(3) 在北京大学 81 级校友厉伟的支持及担保下，中国银行深圳分行与我院达成协议，为有需要的同学提供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的商业助学贷款。商业助学贷款额度为不超过学费生活费的 80%，贷款期限为 10 年（含在校年份），在校期间需要按月还利息，毕业后按月还本息，利率为放款时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办理时间为秋学期入学后，需要办理的同学可提前准备以下材料：1) 本人身份证和北大学生证原件（可入学后准备），提交复印件；2) 借款人父母（监护人）签字的身份证双面复印件（父母或监护人身份证在有效期内，过期无效）1 份、户口本父母（监护人）户口页复印件各 1 份；3) 借款人的录取通知书原件和复印件 1 份；4) 《北京大学研究生经济情况调查表》，父母（监护人）签字，相关要求参见前文。

**【温馨提示 2】**退役一年以上的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未享受过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贷款代偿资助和退役士兵教育学费资助的全日制新生请于 9 月 3 日前邮件联系我院学工处负责老师 ([zhoupeng@pkusz.edu.cn](mailto:zhoupeng@pkusz.edu.cn))。

**【温馨提示 3】**有关学生资助政策，可在学生工作处网站 (<http://sso.pkusz.edu.cn>) 上查询，或联系以下咨询方式：咨询电话，0755-26035259（周一至周五，09:00-12:00，14:00-17:00）；咨询邮箱，[zhoupeng@pkusz.edu.cn](mailto:zhoupeng@pkusz.edu.cn)。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暑假期间提倡各位同学开展各种勤工助学活动。

八、所有新生登录北京大学迎新网（网址：<http://fresh.pku.edu.cn>），点击“报到前准备”→“户口迁入”，填写户口迁入信息。登录使用学校统一认证方式：用户名为学号，初始密码为 8 位出生日期。填写时间：8 月 17 日（周六）8 点—9 月 6 日（周五）17 点。人事档案已转入北京大学的新生，户口迁移实行自愿原则。需迁户口的新生请在报到当天提交由当地公安局派出所签发的本人户口迁移证（京外）或者常住人口登记卡（京内）至现场指定老师，北京地区散居户口的新生不迁户口。户口迁移手续仅在新生入学时办理，其后不再受理。新生的落户工作需要经过北京市教委和海淀公安分局审批后才可落户，一般于入学当年寒假前完成，在此之前如需办理身份证、护照、签证、银行等业务的学生请在原籍或本科院校开出户口迁移证之前完成。新生办理户口迁移有关事项，请见我校保卫部官网《2019 级新生入学户口须知》（网址：<http://www.bwb.pku.edu.cn/zahz/320964.htm>）。学工处咨询电话：0755-26035259。

## 九、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

1、北京市外转接：非北京市高校或单位转出的党员，须开具纸质版组织关系介绍信。

(1) 转入单位：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2) 组织关系介绍信抬头：中共北京市教育工委组织部；

(3) 基层党组织名称：中共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委员会。

2、北京市内转接：北京市高校、单位或本科为北京大学的党员，由对方党组织通过“党员 E 先锋”在系统中发起转接，无需再开具纸质版介绍信。

(1) 组织名称（党委一级）：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深圳研究生院党委；

(2) 组织名称（党支部一级）：

a. 非汇丰新生：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深圳研究生院党委 2019 级新生党支部（党组织编码：011100142441）；

b. 汇丰新生：中共北京大学委员会深圳研究生院党委 2019 级汇丰新生党支部（党组织编码：011100144735）。

## 十、新生团员组织关系转移：

1、生源地为北京市高校的新生：

(1) 关注“青春北京”微信公众号，登陆北京共青团系统，点击“我的”-“我的组织”，选择“转移团组织”（请勿选择转至京外）。

(2) 填写转入组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委员会××学院 2019 级××班团支部（具体所属学院班级团支部可咨询本学院学工老师）。

(3) 各学院学工老师通过转入申请。

2、生源地为其他省份高校的新生：

(1) 关注“青春北京”微信公众号，注册北京共青团账号时申请加入学院团支部；注册信息填写要求如下：

a. 入团年月：以使自动生成的团员编号与生源地系统所示的团员编号一致的入团年月为准（入团时间不确定的可以先行填写，后期联系本学院学工老师修改）；

b. 团组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委员会××学院 2019 级××班团支部（具体所属学院班级团支部可咨询本学院学工老师，一定不能出现填写错误）；

c. 所在地：海淀区-燕园街道办事处-校内社区居委会。

(2) 各学院学工老师通过加入申请。

(3) 后续操作：

a. 生源地省份未建立共青团线上系统的新生：在原组织开具团组织关系转接介绍信，开学报道当天提交至党团组织关系窗口（介绍信抬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委员会）；

b. 生源地省份已建立共青团线上系统的新生：无需再开具纸质版介绍信，只需在团支部通过申请至少一天后，在外省市系统中提交转入北京团系统的申请；转入申请填写要求如下：

(i) 转接原因：升学；

(ii) 新学校名称：北京大学；

(iii) 新学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 5 号；

(iv) 申请转入组织：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委员会××学院 2019 级××班团支部（具体所属学院班级团支部可咨询本学院学工老师）。

十一、报到时须准备本人近期免冠正面大头平光一寸彩照 4 张，身份证复印件 3 份，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 份，

用于各类证件等事务之需。凡已通过 CET、GRE 或 TOEFL 等外语考试的学生，请带好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2 份。

## 十二、入住：

- 1、选房：2019 年 7 月 15 日至 7 月 30 日登陆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信息管理平台（网址：<http://ss.pkusz.edu.cn>）进行选房，用户名为学生证号，密码为有效证件（身份证、同胞证、护照）号后六位。选房方法和规则见登陆后系统说明，逾期未选房者视为自动放弃住宿资格。
- 2、收费标准：4 人间房费标准：1000 元/每人/学年；3 人间房费标准：1300 元/每人/学年。房费按学年缴纳，冷水费按实际用量计费（退房或调房时结算）；热水费（1 号楼、5 号楼）和电费采用预付费方式，持校园卡直接在圈存机上缴纳（24 小时服务，用电查询：[dkcx.utsz.edu.cn](http://dkcx.utsz.edu.cn)）。
- 3、新生需缴纳住房押金 300 元。
- 4、支付方式：8 月 15 日前存入校园卡中。
- 5、办理入住：带财务缴费收据和录取通知书到 K 栋（燕园 4 号楼）一楼校园生活服务中心办理入住手续。
- 6、个人生活用品自理。建议不要携带体积规格超过 100CM×50CM×40CM 的箱子，以免无处存放。
- 7、选房及住宿咨询电话：0755-26035317，陈老师。

## 十三、学生行李寄送注意事项：

- 1、请在报到前一周，通过邮政邮寄的方式寄送行李到学校。
- 2、邮政因装卸、保管行李而收取的费用，学校将先行垫付，学生领取行李时须交纳此费用。
- 3、每件行李包装要牢固、防雨，均须在两端粘贴上行李签，并在行李签及包裹单上注明专业、学号、姓名和行李件数等资料，无行李签的行李学校将不保证能正常接收。

寄送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深圳大学城北大校区 D 栋 邮政编码：518055

收件人：张凤超 电话：0755-26035305 13692227756

## 十四、深圳大学城学生校园卡办理

- 1、功能：1) 银行卡，奖助学金发放；2) 大学城食堂、商铺消费；3) 大学城图书馆借阅；4) 上网帐号、网费充值。
- 2、校园卡领取：学校根据报考系统内的信息已给每位同学申请办理了校园卡，请报到当天在指定位置领取；请按照收到的录取通知书中（深圳大学城校园卡一卡通使用说明）提示通过扫描“上传信息”二维码补充身份信息。因报考系统信息不齐的，可在报到当天填写资料申请办理校园卡。
- 3、校园卡办理和激活：上传不成功或没有收到（使用说明）的同学请于报到当日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平安银行大学城支行填写税收说明领取激活校园卡或现场开卡。深圳大学城管理办公室赠送全日制新生 50 元，用于报到后食堂消费、电费充值等。

十五、按“强军计划”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招收的研究生，需在入学报到时将一份已经本人签字并转所属单位签字盖章的“协议书”交院系。“强军计划”研究生的人事档案、户口和工资关系均不转入学校；“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研究生的户口、人事档案、党（团）组织关系、工资和医疗保险等均按“协议书”执行。

## 十六、关于新生入学体检、医疗、接种疫苗及各项医疗保险的说明：

- 1、新生入学需进行体检，由学生承担体检费（2019 年新生入学体检费用为 106.9 元）。若已怀孕并经体检医院妇科证实的女生，可申请免检“胸部数字化摄影”项目。完成所有体检项目并体检审查合格才具备入学资格。入学报到时已怀孕或分娩，从报到之日起仍需休产假 1 个月以上的新生，可以申请保留入学资格一年。其它保留入学资格的情况参见《北京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新生在保留入学资格期间，不具有学籍，不享

受在校研究生待遇，本人户口、档案等各种关系不转入学校（已转入者退回）。

- 2、人事档案转入北京大学的全日制新生，在办理入学手续并取得学籍后，可享受北京市学生公费医疗（限大学城社康中心、西丽医院、北大深圳医院）；非全日制和人事档案未转入北京大学的全日制新生，医疗费用由原单位或个人负责。
- 3、新生在入学后一年内可根据自愿的原则自行接种麻腮风三联、甲肝、乙肝、水痘等疫苗，费用自理。疫苗接种可以自愿到在学校附近塘朗村的大学城社康中心或平山社康中心接种（接种时间为每周二、四、六工作时间，需带身份证现场挂号缴费）。
- 4、我院学生各项医疗保险费约 400 元左右/年（有关保险条款，入学后请参照相关通知说明），其中包括：
  - 1) 北京大学学生团体保险，**保险费 80 元/年**，含重大疾病险、疾病身故险、意外身故险、住院医疗费用险等，具体事宜请见《关于 2019 级新生参加团体保险项目的通知》。
  - 2) 深圳市大学生意外伤害险，保险费 15 元/年。其中深圳市政府补贴 5 元，深圳市教育发展基金会补贴 5 元，**学生本人支付 5 元。**
  - 3) 深圳市大学生医疗保险，保费为深圳市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0.8%，2018 年保费为 801.36 元/人，其中深圳市财政补贴 492.00 元/人，**学生本人承担 309.36 元/人**。2019 年保费待定，入学后按照社保局文件进行统一缴费，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温馨提示】**本部学生公费医疗是按照北京市的医疗费用报销目录及标准制定的，在许多地方并不贴合深圳市的用药情况，学校强烈建议同学办理深圳市大学生医保。关于学生各项保险医疗的对比等相关信息可参见学工处官网介绍（[sso.pkusz.edu.cn](http://sso.pkusz.edu.cn)，首页->学生服务->保险医疗）。

#### 十七、网络使用说明：

新生上网账号可以在大学城园区内使用，上网账号为校园卡卡号，密码为证件号后六位。报到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 日期间免费上网。请同学们在此期间内尽快到大学城校园服务中心自行缴纳网费。

#### 十八、有关研究生培养和学位授予的要求，请查看北京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grs.pku.edu.cn>）的相关规定。

学校网址：[www.pkusz.edu.cn](http://www.pkusz.edu.cn) Email：[linhh@pku.edu.cn](mailto:linhh@pku.edu.cn) 电话：林老师：0755-26035375

请妥善保管证件等重要物品，祝同学们一路顺风，南燕欢迎你！

